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簡惠珠
電 話：04-37061353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啟智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300548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保署文、環保署令、修正條文、總說明 (0054854A00_ATTCH1.pdf、
0054854A00_ATTCH2.pdf、0054854A00_ATTCH3.doc、
0054854A00_ATTCH4.doc , 共4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修正「國家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」
部分條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3年5月15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30070819號函
轉該署103年5月12日環署綜字第1030037852E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臺北
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(含附件)

103/05/19
1交47車3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